股票代碼：1218

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財 務 季 報 表

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九月三十日
(內附會計師核閱報告)

公 司 地 址：彰化縣田中鎮興工路6號
電　　話：(04)874-2211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
四、資產負債表	4
五、損益表	5
六、現金流量表	6
七、財務季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7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8～13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4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4～30
(五)關係人交易	30～35
(六)質押資產	35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36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36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36
(十)其　　他	36～37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7～39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9～41
3.大陸投資資訊	42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42

會 計 師 核 閱 報 告

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九月三十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前三季之損益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財務季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財務季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財務季報表附註四(五)所述，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九月三十日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及長期股權投資貸項分別為2,084,754千元、22,769元及2,109,264千元、18,391千元，暨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前三季認列之投資(損)益分別為(76,267)千元及30,504千元，係依該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季報表為依據。另附註十一(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係由被投資公司所提供，本會計師未依第二段所述之核閱程序執行核閱工作。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該等被投資公司財務季報表及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倘經會計師核閱，對第一段所述之財務季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財務季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如財務季報表附註三所述，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暨新修訂之第一號「財務會計觀念架構及財務報表之編製」及第五號「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會計處理準則」，前述變動致民國九十五年前三季純損及每股盈餘分別減少83,573千元及0.28元。另依前述第三十四號公報之規定，於首次適用該公報之會計年度開始時，應依公平價值衡量期初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經依規定重新分類及衡量，民國九十五年前三季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為借記26,731千元。

安 侯 建 業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簡 蒂 暖

會 計 師：

林　　瞳

原證期會核　(88) 台財證 (六)第 18311 號
准簽證文號：台財證六字第0930104860號
民 國 九 十 五 年 十 月 二 十 七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九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95.9.30 金額	%	94.9.30 金額	%
11xx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一))	$ 192,373	3	168,036	2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附註四(二))	89,597	1	38,000	1
112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四(四))	175,554	2	163,702	2
1130	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附註五)	411,749	6	419,962	6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四))	292,044	4	308,851	4
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五)	201,426	3	296,036	4
118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五)	138,027	2	21,473	-
119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0,122	-	12,615	-
1210	存貨－製造業(附註四(三))	412,412	6	435,249	6
1220	存貨(建設業適用)(附註四(三))	182,021	3	42,830	1
128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四(十五))	233,581	3	157,862	2
		2,338,906	33	2,064,616	28
14xx	**基金及投資**				
145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二))	367,450	5	392,600	6
148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二))	73,640	1	75,554	1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四(五)及四(十二))	2,172,007	31	2,196,516	31
144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五)及六)	9,675	-	14,235	-
1499	累計減損－長期投資(附註四(五))	(87,252)	(1)	(87,252)	(1)
		2,535,520	36	2,591,653	37
15xx	**固定資產(附註四(六)及六)**				
1501	土地	633,206	9	633,539	9
1521	房屋及建築	513,035	7	510,229	7
1531	機器設備	993,320	14	1,012,731	14
1551	運輸設備	26,607	-	25,587	-
1572	機具設備	18,107	-	17,561	-
1621	出租資產	383,066	5	384,240	6
1681	其他設備	403,605	6	420,821	6
15x8	重估增值	762,737	11	974,249	14
		3,733,683	52	3,978,957	56
15x9	減：累計折舊	(1,651,557)	(23)	(1,643,886)	(23)
1672	預付設備款	580	-	-	-
		2,082,706	29	2,335,071	33
17xx	**無形資產**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附註四(十))	57,583	1	68,445	1
18xx	**其他資產**				
1800	出租資產	4,590	-	4,743	-
1810	閒置資產	7,695	-	8,945	-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十五))	48,655	1	48,655	1
1880	其他資產－其他	7,214	-	9,910	-
1899	累計減損－其他資產(附註四(六))	(4,019)	-	(4,019)	-
		64,135	1	68,234	1
	資產總計	**$ 7,078,850**	**100**	**7,128,019**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	95.9.30 金額	%	94.9.30 金額	%
21xx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七))	$ 394,390	6	747,006	11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四(八))	330,000	5	250,000	4
218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附註四(二))	11,627	-	-	-
2120	應付票據	189,466	3	190,558	3
2140	應付帳款	125,561	2	130,195	2
2170	應付費用	70,914	1	58,180	1
2240	其他金融負債－流動(附註五)	41,641	1	75,087	1
227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四(九))	400,000	5	100,000	1
228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七)	41,917	1	1,795	-
		1,605,516	24	1,552,821	23
24xx	**長期附息負債**				
2420	長期借款(附註四(九))	1,595,945	23	1,600,000	22
2490	其他金融負債-非流動	23,467	-	15,370	-
		1,619,412	23	1,615,370	22
25xx	**各項準備**				
2510	土地增值稅準備(附註四(六))	280,756	4	291,786	4
28xx	**其他負債**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四(十))	280,260	3	264,299	4
2880	其他負債－其他	34,241	-	30,067	-
		314,501	3	294,366	4
	負債合計	3,820,185	54	3,754,343	53
3xxx	**股東權益**				
	股　　本：(附註四(十一))				
3110	普通股	3,202,434	45	3,225,698	45
	資本公積：(附註四(五)及四(十二))				
32xx	資本公積	115,481	2	138,376	2
	保留盈餘：(附註四(十三)及四(十五))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7,653	-	17,653	-
3350	未提撥保留盈餘	(86,436)	(1)	(8,423)	-
		(68,783)	(1)	9,230	-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附註四(五))	10,285	-	12,911	-
343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41,581)	(1)	(36,715)	(1)
345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附註四(二)及四(五))	(243,304)	(3)	(390,477)	(5)
3460	未實現重估增值(附註四(十二))	353,902	5	519,794	7
3510	庫藏股票(附註四(五)及四(十四))	(69,769)	(1)	(105,141)	(1)
		9,533	-	372	-
	股東權益合計	3,258,665	46	3,373,676	47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附註七)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7,078,850**	**100**	**7,128,019**	**100**

(請詳閱後附財務季報表附註)

董事長：詹仁道　　經理人：詹岳霖　　會計主管：施泰安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損 益 表

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95年前三季		94年前三季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 3,471,922	99	3,557,651	99
4300	租賃收入	22,724	1	22,578	1
4510	營建收入	8,568	-	-	-
		3,503,214	100	3,580,229	100
5000	**營業成本：**				
5110	銷貨成本	3,033,394	87	3,102,594	87
5300	租賃成本	6,233	-	6,120	-
5510	營建成本	8,204	-	-	-
		3,047,831	87	3,108,714	87
5910	**營業毛利**	455,383	13	471,515	13
5930	加：聯屬公司間已實現利益	11,949	-	12,347	-
5920	減：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附註四(五))	(11,472)	-	(11,676)	-
		455,860	13	472,186	13
600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276,293	8	270,695	8
6200	管理費用	133,518	4	128,314	4
		409,811	12	399,009	12
6900	**營業淨利**	46,049	1	73,177	1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1,511	-	405	-
712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附註四(五))	-	-	30,504	1
7122	股利收入	-	-	7,099	-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9,097	-	131	-
7140	處分投資利益	517	-	6,828	-
7160	兌換利益	-	-	15,382	-
7320	金融負債評價利益(附註四(二))	15,104	-	-	-
7480	什項收入	39,823	1	46,693	1
		66,052	1	107,042	2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56,344	2	53,307	1
75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附註四(五))	76,267	2	-	-
7560	兌換損失	4,564	-	-	-
7620	閒置資產折舊	937	-	1,958	-
7630	減損損失(附註四(五))	-	-	87,252	2
7880	什項支出	33,268	1	22,833	1
		171,380	5	165,350	4
8000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損)淨利**	(59,279)	(3)	14,869	(1)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十五))**	426	-	23,292	(1)
8900	**繼續營業部門淨損**	(59,705)	(3)	(8,423)	(2)
9300	**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附註三)**	(26,731)	(1)	-	-
9600	**本期淨損**	**$ (86,436)**	**(4)**	**(8,423)**	**(2)**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附註四(十六))**				
9710	繼續營業部門(淨損)淨利	$ (0.19)	(0.20)	0.05	(0.03)
9740	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	(0.09)	(0.09)	-	-
	本期(淨損)淨利	**$ (0.28)**	**(0.29)**	**0.05**	**(0.03)**
	基本每股盈餘-追溯調整	**$ (0.28)**	**(0.29)**	**0.05**	**(0.03)**

假設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不視為庫藏股票時之擬制資料：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本期(淨損)淨利	**$ (86,010)**	**(86,436)**	**14,869**	**(8,423)**
基本每股盈餘－當期	**$ (0.27)**	**(0.27)**	**0.05**	**(0.03)**
基本每股盈餘－追溯	**$ (0.27)**	**(0.27)**	**0.05**	**(0.03)**

(請詳閱後附財務季報表附註)

董事長：詹仁道　　經理人：詹岳霖　　會計主管：施泰安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95年前三季	94年前三季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損	$ (86,436)	(8,423)
調整項目：		
呆帳損失	1,500	-
固定資產折舊費用	37,876	47,423
各項攤提	213	24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9,097)	(131)
處分投資利益	-	(6,828)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	76,267	(30,504)
長期投資減損損失	-	87,252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發放現金股利	111,617	95,908
固定資產轉費用	41	106
閒置資產折舊	937	2,019
閒置資產跌損價值回升	-	(61)
什項支出－資產報廢損失	-	250
金融負債評價利益	(15,104)	-
會計原則變動累積換算數	26,731	-
資產及負債科目之變動		
應收票據(含關係人)	(65,804)	(158,831)
應收帳款－關係人	(76,242)	(3,719)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76,834)	12,621
存貨	36,089	43,983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29,820	11,629
其他流動資產	5,392	(40,742)
應付票據	75,779	68,410
應付帳款	609	(16,918)
應付費用	20,709	3,786
其他金融負債－流動	4,642	28,076
其他流動負債	39,644	(1,086)
其他金融負債－非流動	3,932	(1,067)
應計退休金負債	17,193	16,075
其他負債－其他	(477)	(5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58,997	149,411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95年前三季	94年前三季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38,027)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之減資退回款	3,334	-
取得長期股權投資價款	(12,663)	(152,564)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29,807	204
購置固定資產價款	(10,991)	(15,272)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減少	2,126	3,910
其他資產－其他減少	1,809	1,78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24,605)	(161,939)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62,607	442,779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90,000)	(418,399)
長期借款減少	(54,055)	(90,000)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1,448)	(65,62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47,056)	(78,14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39,429	246,18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92,373**	**168,036**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不含資本化之利息)	**$ 55,436**	**54,829**
本期支付所得稅	**$ 75**	**79**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400,000**	**100,000**
待售房地轉列固定資產	**$ 192,104**	**23,863**
依變動持股比例認列庫藏股票	**$ -**	**(706)**
未實現長期股權投資跌價損失	**$ 43,439**	**96,100**
累積換算調整數	**$ (241)**	**-**
資本公積轉增資	**$ 62,793**	**20,980**
資產減損沖減資本公積	**$ -**	**4,019**

(請詳閱後附財務季報表附註)

董事長：詹仁道　　經理人：詹岳霖　　會計主管：施泰安

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季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九月三十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四十九年十月二十六日，業務經營以油脂煉製、加工之批發零售、飼料之加工及批發零售、各種清涼飲料之加工製造及批發零售、委託營造廠商興建一般工業用地之廠房、倉庫出租出售、投資興闢都市計劃內市場、公園、地下街、兒童遊樂場、停車場等公共設施及住宅、大樓開發租售業為主。

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470人及465人。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四年第四季依企業併購法規定辦理合併，應揭露事項如下：

(一)合併對象之簡介：

品泰投資(股)公司主要經營一般投資業務，為本公司持股百分之百持有之子公司。

(二)合併之目的及法令依據：

1.目的：為提高財務透明度及精簡營運成本。

2.法令依據：企業併購法第19條。

(三)合併日期：

以民國九十四年十月三十一日為合併基準日，由本公司概括承受品泰投資(股)公司之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

(四)因合併而註銷有價證券之種類、數量及金額：

本公司因合併而註銷品泰投資(股)公司持有本公司之股份8,606千股，金額計196,440千元。

(五)合併之會計處理相關事項：

1.合併之會計方法：因本合併案性質係屬「組織重整」，依規定不得適用購買法及權益結合法之會計處理，爰逕行依消滅公司淨資產之「帳面價值」作為取得資產之入帳基礎。

2.合併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相關科目名稱及金額：

資產		負債及股東權益	
長期投資	$ 200,610	應付帳款－關係人	62,610
		股本	138,000
資產合計	$ 200,610	負債及股東權益合計	200,610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公司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及衡量基礎彙總說明如下：

(一)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本公司以新台幣記帳。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即期匯率入帳；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依當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四號「外幣換算之會計處理準則」修訂條文規定，將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但以公平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則按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換算，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兌換差額亦認列為當期損益；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兌換差額亦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國外長期股權投資皆以功能性貨幣記帳，其外幣財務報表換算為本國貨幣財務報表所產生之換算差額，以稅後淨額列入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

(二)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本公司財務報表對於營建部門之相關資產及負債係以營業週期(通常超過一年以上)，作為劃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其餘用途未受限制之現金或約當現金及為交易目的而持有或短期持有且預期將於資產負債日後十二個月內變現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者列為非流動資產。負債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者列為非流動負債。

(三)資產減損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四年度起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依該號公報規定，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商譽以外之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估計其可回收金額，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資產，認列減損損失。商譽以外之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累積減損損失，嗣後若已不存在或減少，即予迴轉，增加資產帳面價值至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數。

商譽所屬現金產生單位，則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並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部分，認列減損損失。

(四)現金及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即將到期而其利率變動對價值影響甚少之短期投資，包括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國庫券、商業本票及銀行承兌匯票等。

(五)金融商品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將所持有之金融資產投資分為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之投資、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等類別。

本公司對金融商品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除以交易為目的之金融商品外，其他商品之原始認列金額則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本公司所持有或發行之金融商品，在原始認列後，依本公司持有或發行之目的，分為下列各類：

1.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之交易目的金融商品，本公司所持有之衍生性商品，除被指定且為有效之避險工具外，餘應歸類為此類金融資產。

2.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評價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不予迴轉；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

3.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所持有之投資，係依據本公司持有之目的與意圖分列為短期投資或長期投資。本公司係以原始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按成本法或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上市上櫃公司股票市價係指會計期間最末一個月之平均收盤價，開放型基金之市價則指資產負債表日基金之每單位淨值。長期投資之跌價損失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短期投資之跌價損失列為當期損益。

(六)衍生性金融商品及避險

本公司持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係用以規避因營運、財務及投資活動所暴露之匯率與利率風險。依此政策，本公司所持有或發行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係以避險為目的。當所持有之衍生性商品不適用避險會計之條件時，則視為交易目的之金融商品。

(七)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係按應收款項帳齡分析及評估其未來收回可能性而提列。

(八)存貨

存貨係以成本(按加權平均法計算)與市價孰低為評價基礎。原(物)料係以重置成本為市價，製成品、外購商品及在製品則以淨變現價值為市價。

(九)營建會計及收入認列

本公司投資興建房屋，按各不同工程分別計算成本。除以包工包料方式委託他人建屋預售，並符合下列條件者，以完工比例法認列出售房地利益外，其餘均於工程完工交屋時結算損益：

1.工程之進度已逾籌劃階段，亦即工程之設計、規劃、承包、整地均已完成，工程之建造可隨時進行。

2.預售契約總額已達估計工程總成本。

3.買方支付之價款已達契約總價款百分之十五。

4.應收契約款之收現性可合理估計。

5.履行合約所須投入工程總成本與期末完工程度均可合理估計。

6.歸屬於售屋契約之成本可合理辨認。

採完工比例法時，有關完工比例之衡量係按工程實際完工程度作為衡量標準。

購入或換入土地，於取得所有權後列記「營建用地」，取得土地所有權前支付之購地價款列記「預付土地款」；投入各項工程之營建土地及建築成本列記「在建工程」，俟工程完工始結轉為「待售房地」；預售房地收取之價款列記「預收房地款」，因預售而發生之銷售費用列記「遞延推銷費用」。採完工交屋法時，於完工交屋年度，「待售房地」、「預收房地款」與「遞延推銷費用」均按出售部份結轉為當期損益；採完工比例法時，每期以期末完工比例及出售比例累積計算銷售利益，減除前期已認列之累積利益後，作為本期銷售利益。

有關完工交屋損益歸屬年度之認定，係以工程已完工達可交屋狀態且已實際交付房地並完成所有權移轉之日期為準。若於資產負債表日完成交屋或所有權移轉且於期後期間完成另一點亦可提前認列該交屋損益。

正在進行使在建工程（包括營建土地及建築成本）達到可用或完工狀態前所發生之利息支出予以資本化。

工程已售未售成本之分攤，採售價比例或建坪比例，但擇定以後同一工程前後年度不得變更。

營建用地、在建工程及待售房地以成本為列帳基礎，於期末如有充分證據顯示市價低於成本時，則提列備抵跌價損失。

(十)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長期股權投資以成本為列帳基礎，取得被投資公司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發之股票均不作收益處理，僅依證券之種類分別註記所增加之股數，並按加權平均法計算每股平均單位成本。

本公司與子公司合併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未達百分之二十但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按季採權益法評價。

本公司對具有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除依權益法評價外，並分別於每會計年度之半年度及年度終了時，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本公司投資時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依「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會計處理準則」修訂條文處理。如係折舊、折耗或攤銷性資產所產生者，自取得年度起，依其估計剩餘經濟年限分年攤銷；如係因資產之帳面價值高於或低於公平價值所發生者，則於高估或低估情形消失時，將其相關之未攤銷差額一次沖銷；如屬投資成本超過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則超過部份認列為商譽；如屬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則差額先就非流動資產等比例減少，若減少至零仍有差額時，則該差額列為非常損益。以前年度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因無法分析原因採選擇分五年攤銷之餘額，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不再攤銷，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處理。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出售時，以售價與處分日該投資帳面價值之差額，作為長期股權投資處分損益，帳上如有因長期股權投資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時，則按出售比例轉列當期損益。

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相互持股時，其投資損益採庫藏股票法計算。與被投資公司間交易及各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尚未實現者，予以遞延。交易損益如屬折舊性或攤銷性之資產所產生者，依其效益年限逐年承認；其他類資產所產生者，於實現年度承認。

依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增發新股時，若各股東非按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者，其增減數應調整「資本公積」及「長期投資」。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帳上由長期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力但無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如股權淨值發生負數時，若本公司擔保被投資公司債務，或對其有財務上之承諾，或被投資公司之虧損係屬短期性質者，則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長期股權投資之投資損失；本公司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如股權淨值發生負數時，若被投資公司之其他股東無義務或無法提出額外資金承擔其損失時，其損失由本公司全額認列。若原長期股權投資不足抵減投資損失時，則沖轉應收款項(或應收關係人款)，如尚有不足，則貸記長期股權投資貸項，列入其他負債項下。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之股票，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號「庫藏股票會計處理準則」，應將子公司持有本公司之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致對其長期股權投資帳面餘額負數時，在資產負債表中應列為負債。

(十一)固定資產、出租資產及閒置資產

固定資產以取得成本或成本及重估增值為入帳基礎，土地重估係按土地公告現值調整土地帳面價值並估列土地增值稅準備。重大增添、改良及重置列為資本支出。購建資產支出已發生，並正在進行使該資產達可使用狀態前所發生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分別列入相關資產科目。處分固定資產之損益列為當年度之營業外收支。

閒置及出租資產以原科目之成本、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予以轉列其他資產，並繼續攤提折舊，且依財務會計準則第三十五號公報之規定，評估減損及進行減損測試。

資產折舊係就估計使用年限採平均法計提，其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10～55年
機器設備	7～15年
運輸設備	4～6年
機具設備	3～15年
辦公設備	5年
出租設備	4～50年
其他設備	3～4年

折舊性固定資產若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則估計其尚可使用年限繼續提列折舊。

(十二)其他資產－其他

承租機器設備之基本租金及進口報關諸費等列為租賃權益，攤銷年限以該機器設備試車完成開始正式生產後之租賃期間為依據。

招牌及商標使用權等之權利金，按授權期限平均攤銷。

(十三)退休金

本公司訂有職工退休辦法，涵蓋所有正式任用員工。依該辦法規定，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其中所獲得之基數係依每月員工前十五年之服務，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其中所獲得之基數係依每位員工前十五年之服務，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二個基數，自第十六年起，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一個基數計算而得。在該退休辦法下，退休金給付全數由本公司負擔。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以下簡稱「新制」)之實施，原適用該辦法之員工如經選擇適用新制後之服務年資或新制施行後到職之員工其服務年資改採確定提撥制，其退休金之給付由本公司按月以不低於每月工資百分之六提繳退休金，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

本公司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採確定給付退休辦法部份以資產負債表日為衡量日完成精算，其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部份，於資產負債表認列最低退休金負債。並依證券主管機關之規定，自民國八十五年一月一日起依該公報之規定認列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等及過渡性淨資產、前期服務成本與退休金損益依員工平均剩餘服務年限十五年採直線法攤銷之數。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按月依薪資總額百分之六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儲存於中央信託局。

採確定提撥退休辦法部份，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百分之六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提撥數列為當期費用。

(十四)庫藏股票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之股票，依原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之規定，自民國九十一年度起之財務報表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號「庫藏股票會計處理準則」，故本公司於認列投資損益及編製財務報表時，應將子公司持有本公司之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惟以前年度未依本規定處理無須追溯調整。

(十五)收入認列

收入於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相關成本及費用配合收入於發生時認列。

(十六)所得稅

本公司所得稅之計算係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依此方法，資產及負債之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差異，依預計回轉年度之適用稅率計算認列為遞延所得稅。並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與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金額。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非與資產或負債相關者，則依預期回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份，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當期費用。

(十七)每股盈餘

普通股每股盈餘係以本期淨利（減除特別股股利）除以普通股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因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而新增之股份，採追溯調整計算。

(十八)承諾及或有事項

承諾及或有事項，若其發生損失之可能性極大，其損失可合理估計者，於帳上認列其損失金額。若其損失可能發生或無法合理估計損失金額時，則於財務報表中揭露其性質。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一)會計原則變動影響損益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暨適用新修訂之第一號「財務會計觀念架構及財務報表之編製」及第五號「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會計處理準則」。前述變動對民國九十五年前三季淨損及每股虧損影響如下：

會計原則變動性質	本期淨損減少	每股虧損(元)減少
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	$ 15,104	0.05
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差額之會計處理	68,469	0.23
	$ 83,573	**0.28**

1.依上述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及第三十六號之規定，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改依新規定辦理，變動情形請詳附註四(二)及四(五)。

2.依上述新修訂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五號之規定，原無法分析原因之投資成本超過股權淨值間之差額(即商譽)，係按平均法分五至十年攤銷，列為投資損益，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停止攤銷。

(二)會計原則變動產生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及股東權益調整數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於首次適用該公報之會計年度開始時，應依公平價值衡量期初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經重新分類及衡量，民國九十五年前三季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及股東權益調整數分別為借記26,731千元及貸記21,146千元。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95.9.30	94.9.30
現　　金	$ 200	235
支票存款	52,025	9,204
活期存款	137,362	148,356
外匯存款	1,742	9,091
郵政儲金	1,044	1,150
合　　計	**$ 192,373**	**168,036**

(二)金融商品(包括衍生性及非衍生性商品)

1.非衍生性商品

本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九月三十日持有之各類金融資產明細如下：

		95.9.30	94.9.3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商業本票	$	79,834	-
上市股票－玉山金融控股(股)公司		9,763	-
受益憑證-開放型基金		-	38,000
合　　計	**$**	**89,597**	**38,0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上櫃股票－中信證券(股)公司	**$**	**367,450**	**392,60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中華貿易開發(股)公司	$	28	28
光大穀物(股)公司		11,529	11,529
微風數位科技(股)公司		1,470	1,470
達虹科技(股)公司		6,105	6,105
創新物流(股)公司		15,352	15,105
百萬網數位國際(股)公司		2,500	2,500
中經合全球創業投資(股)公司		26,666	30,000
行誠企業(股)公司		9,137	8,817
新東陽(股)公司		853	-
合　　計	**$**	**73,640**	**75,554**

(1)本公司帳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之股票，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法衡量。

(2)本公司民國九十四年度財務報表係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展基金會(94)基秘字第016號函規定，配合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予以重分類。民國九十四年九月三十日之各類投資中，原採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之短期投資為38,000千元，重分類為交易目的金融資產；原採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392,600千元(係減除備抵跌價損失121,533千元後)，重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原採成本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為75,554千元，重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中經合全球創業投資(股)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經股東會決議減資退股款3,334千元業已沖減帳面價值。

2.衍生性商品

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持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明細如下：

項目	95.9.30 帳面金額	95.9.30 名目本金	94.9.30 帳面金額	94.9.30 名目本金
衍生性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USD -	USD -	USD -	USD 14,000
外幣選擇權合約	USD -	USD -	USD -	USD 9,500
利率交換合約	NTD -	NTD 300,000	NTD -	NTD1,500,000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之規定，上述衍生性金融負債列於財務報表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項下，惟民國九十四年九月三十日財務報表相關衍生性金融商品未依上述規定處理。

本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因匯率及利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不適用避險會計。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四年前三季與數家銀行簽訂買美金賣台幣之遠期外匯合約，此合約係為規避以外幣計價之淨負債因匯率及利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非以交易為目的之避險活動，截至民國九十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合約名目金額為美金14,000千元。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四年前三季與數家銀行簽訂買美金賣台幣之外匯選擇權合約，此合約係以經濟避險為主要目的，截至民國九十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合約名目金額為美金9,500千元。

本公司與數家銀行簽訂利率交換合約，上述合約屬於以規避因財務活動所暴露之利率風險為主要目的，截至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已簽訂未結清之利率交換合約，名目金額分別為300,000千元及1,500,000千元。民國九十五年前三季因公平價值變動而產生金融負債評價利益15,104千元。

(三)存貨

1.本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九月三十日與製造、加工油脂及飲料等有關之存貨明細如下：

	95.9.30	94.9.30
原料	$ 175,994	206,848
物料	29,678	36,624
製成品	208,689	193,726
合計	414,361	437,198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949)	(1,949)
淨額	**$ 412,412**	**435,249**
火險保額	**$ 221,270**	**323,570**

2.本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九月三十日與委託興建、住宅廠辦等有關之存貨明細如下：

	95.9.30	94.9.30
待售土地	$ 18,206	22,752
待售房屋	17,656	20,078
小計	35,862	42,830
在建土地	146,106	-
在建工程－工程費用	53	-
合計	**$ 182,021**	**42,830**

(四)應收票據及帳款

	95.9.30	94.9.30
應收票據	**$ 175,554**	**163,702**
應收帳款	$ 370,044	382,851
減：備抵呆帳	(78,000)	(74,000)
淨額	**$ 292,044**	**308,851**

(五)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被投資事業名稱	95.9.30 持股比例%	95.9.30 金額	94.9.30 持股比例%	94.9.30 金額
喜威世流通(股)公司	93.05	$ 174,501	92.70	177,663
(原始投資成本：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分別為321,536千元及318,722千元)				
建泰國際(股)公司	98.84	16,065	98.84	35,404
(原始投資成本：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均為95,704千元)				
欽泰國際(股)公司	41.96	20,499	41.96	21,236
(原始投資成本：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均為13,000千元)				
泰山食品(泰國)有限公司	40.36	-	40.36	-
(原始投資成本：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均為42,545千元)				
品泰(股)公司	100.00	48,449	100.00	48,449
(原始投資成本：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均為221,984千元)				
泰山國際(新加坡)有限公司	-	-	100.00	470
(原始投資成本：九十四年為262千元)				
中聯油脂(股)公司	25.00	163,826	25.00	166,455
(原始投資成本：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均為150,840千元)				
福客多商店(股)公司	35.00	58,492	45.69	61,706
(原始投資成本：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分別為273,157千元及260,758千元)				
泰山(開曼)投資公司	100.00	229,131	100.00	271,817
(原始投資成本：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均為398,568千元)				
全家便利商店(股)公司	21.95	1,460,843	21.54	1,382,060
(原始投資成本：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分別為1,415,727千元及1,357,999千元)				
品泰投資(股)公司	-	-	100.00	31,256
(原始投資成本：九十四年為137,970千元)				
全台物流(股)公司	0.05	200	-	-
(原始投資成本：九十五年為200千元)				
合　　計		2,172,006		2,196,516
減：累計減損-長期股權投資		(87,252)		(87,252)
淨　　額		**$ 2,084,754**		**2,109,264**

1.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第二季新增加投資全台物流(股)公司200千元，直接持股比例0.05%，惟與子公司喜威世流通(股)公司綜合持股達20%以上，爰按權益法評價認列之。

2.本公司均係取具各該被投資公司自編之同期間財務報表按權益法評價。本公司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換算調整數與聯屬公司間交易之未實現損益明細如下：

	投資(損)益		換算調整數		未實現銷貨利益	
公司名稱	95年前三季	94年前三季	95年前三季	94年前三季	95年前三季	94年前三季
喜威世流通(股)公司	$ (7,063)	5,129	-	-	9,047	9,047
建泰國際(股)公司	(6,027)	(10,590)	-	-	304	315
泰山(開曼)投資公司	(29,389)	7,081	516	20,959	-	-
品泰(股)公司	(65,654)	(20,230)	-	-	1,517	1,787
泰山國際(新加坡)有限公司	-	-	-	21	-	-
中聯油脂(股)公司	5,832	9,837	-	-	604	527
福客多商店(股)公司	(73,053)	(8,359)	-	-	-	-
欽泰國際(股)公司	1,847	1,525	-	-	-	-
全家便利商店(股)公司	97,240	46,111	(757)	-	-	-
合計	**$ (76,267)**	**30,504**	**(241)**	**20,980**	**11,472**	**11,676**

3.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四年前三季對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之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之差額攤銷數如下：

公司名稱	94年前三季
喜威世流通(股)公司	$ (2,414)
全家便利商店(股)公司	(56,061)
合計	**$ (58,475)**

4.截至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九月三十日止，本公司就有減損跡象之長期股權投資評估認列之累計減損損失分別如下：

公司名稱	95.9.30	94.9.30
福客多商店(股)公司	$ 559	559
喜威世流通(股)公司	33,420	33,420
建泰國際(股)公司	4,824	4,824
品泰(股)公司	48,449	48,449
合計	**$ 87,252**	**87,252**

5.截至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九月三十日止，本公司因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持有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而分別依持股比例予以計列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失之明細如下：

	95.9.30	94.9.30
喜威世流通(股)公司	$ 43,740	43,576
建泰國際(股)公司	39,795	39,795
欽泰國際(股)公司	752	775
品泰投資(股)公司	-	165,840
福客多商店(股)公司	12,334	18,958
合計	**$ 96,621**	**268,944**

6.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0.07.19(90)基祕字第135號函規定，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並以民國九十一年一月一日子公司帳列轉投資母公司股票之帳面價值作為首次適用第三十號公報之庫藏股票成本。另因增加投資，依取得子公司股權當時，子公司帳列轉投資公司股票之帳面價值作為認列庫藏股票成本。截至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九月三十日止，本公司認列庫藏股票並沖轉長期股權投資情形如下：

子公司	95.9.30	94.9.30
喜威世流通(股)公司	$ 52,123	51,927
建泰國際(股)公司	17,226	17,226
欽泰國際(股)公司	420	420
品泰投資(股)公司	-	30,581
福客多商店(股)公司	-	4,987
合計	**$ 69,769**	**105,141**

7.福客多商店(股)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一月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本公司因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投資比例變動而貸記資本公積計43,294千元。

8.於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前三季，因中聯油脂(股)公司及全家便利商店(股)公司分別發放現金股利10,500千元、101,117千元及10,500千元、85,408千元，本公司爰等額減少對其長期股權投資成本。

(六)固定資產

1.本公司辦理之固定資產重估，業經歷年提撥資本公積辦理轉增資及彌補虧損，另於民國九十四年第一季因土地稅法修正而自土地增值稅準備轉列資本公積－重估增值219,272千元以及認列減損損失而沖減未實現重估增值約4,019千元。

2.於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九月三十日，固定資產投保火險之保額分別約為459,540千元及539,020千元。

3.本公司於民國八十六年度為辦理員林廠工業用地變更為建築用地而依法捐贈2,541㎡之土地予員林鎮公所，該項捐贈依土地稅法規定可享有將其公告現值計76,819千元用以抵減剩餘土地未來漲價總數額而少繳增值稅之優惠。目前剩餘10,896千元可供未來抵減之優惠。

4.於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九月三十日，固定資產提供金融機構貸款之擔保，請參閱附註六之說明。

(七)短期借款

	95.9.30	94.9.30
信用狀借款	$ 294,390	485,006
信用借款	100,000	262,000
合　　計	**$ 394,390**	**747,006**
利率區間	**1.74%～6.71%**	**1.45%～4.95%**
未動支額度	**$ 2,905,769**	**2,557,035**

(八)應付短期票券

	95.9.30	94.9.30
應付商業本票	**$ 330,000**	**250,000**
利 率 區 間	**1.768%～1.838%**	**1.538%～1.55%**
未 動 支 額 度	**$ 605,000**	**655,000**

(九)長期借款

項　　目	95.9.30	94.9.30
信用借款	$ 1,195,945	600,000
抵押借款	800,000	1,100,000
合　　計	1,995,945	1,700,000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400,000)	(100,000)
淨　　額	**$ 1,595,945**	**1,600,000**
利 率 區 間	**2.09%～2.96%**	**1.538%～1.55%**
未 動 支 額 度	**$ 200,000**	**655,000**

上述長期借款於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九月三十日屬聯貸借款金額皆為1,000,000千元。主係本公司為配合改善財務結構及營運週轉之用，於民國九十二年十二月與國內五家銀行聯合簽訂授信額度分別為陸億元及肆億元之甲乙項授信合約，其中本公司提供油脂廠、台北辦公室之土地及建物作為乙項授信合約之擔保。另本公司得自該授信合約簽約日起算一年內，在各該項授信額度內分次請求動用，且授信期間係分別自各項授信額度首次動撥日起算為期五年，寬限期三年。

(十)員工退休及離職辦法

1.本公司對正式聘用之員工訂有退休及離職辦法。依該辦法規定，職工退休金之給予按其工作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但超過十五年工作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最高總數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退休金基數之標準係以核准退休時前六個月平均工資為計算標準。惟本公司之退休辦法尚未配合新制之實施修訂，故職工退休辦法未規定者，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辦理。

2.本公司每年按支付薪資總額6%以內計提退休金，交由職工退休基金管理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委託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及中央信託局運用生息；另於民國九十二年六月提存於中國信託商業銀行退休金本息因全數支付退休員工之退休金而予以結清。員工退休或離職時，退休金或離職金直接由基金支付，倘有不足，由本公司撥付不足部份。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件之實施，原適用該辦法之員工如經選擇適用為舊制之員工，其每年初按實付薪資總額6%提撥退休準備金。

3.於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前三季，退休金資料如下：

	95年前三季	94年前三季
退休基金專戶期末餘額	$ 6,473	11,107
當期退休金費用：		
確定給付之淨退休金成本	$ 23,929	23,844
確定提撥之淨退休金成本	$ 2,650	982
期末應付退休金餘額	$ 280,260	264,299

(十一)普通股股本

本公司創立於民國四十九年，經歷年增資，截至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九月三十日之額定股本總額皆為5,000,000千元，實收股本總額分別3,202,434千元及3,225,698千元。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十四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以資本公積－普通股現金增資溢價62,793千元增資發行新股6,279千股，並以民國九十五年八月四日為增資基準日，業已完成法定登記程序；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四年六月十四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以資本公積－普通股現金增資溢價63,249千元增資發行新股6,325千股，並以民國九十四年八月九日為增資基準日，業已完成法定登記程序。另，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四年十月因與子公司品泰投資(股)公司合併而註銷收回之股權86,057千元，亦已辦理法定登記程序。

(十二)資本公積(未實現重估增值)

1.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九月三十日之資本公積明細如下：

		95.9.30	94.9.30
普通股現金增資溢價	$	37,392	102,930
長期股權投資		78,089	35,446
合計	**$**	**115,481**	**138,376**

(1)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轉作資本。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價及受領贈與之所得。

(2)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四年十月合併持股100%之子公司－品泰投資(股)公司，因該等公司亦持有本公司股份而依規定將之視為庫藏股票處理，因此合併案而收回之本公司股票已於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完成註銷。本公司註銷庫藏股時，係按股權比例借記股本86,057千元及資本公積－現金增資溢價2,669千元，餘不足數則借記保留盈餘107,714千元。

(3)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第一季因子公司福客多商店(股)公司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因未按原持有比例承購新股，致因長期股權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增加43,294千元，請參閱附註四(五)之說明。

2.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九月三十日因資產重估而產生之未實現重估增值餘額分別為353,902千元及519,794千元；其中於民國九十四年間因土地稅法修正及資產減損分別貸記219,272千元及借記4,019千元，於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經股東會決議撥補虧損之金額分別為157,333千元及103,427千元，又於民國九十五年第二季因部份重估價資產業已處分而予以迴轉8,559千元。另依資產重估增值彌補虧損者，依營利事業資產重估價辦法規定，以後年度發生之盈餘，除依公司法與所得稅法之規定分配外，其餘應轉回資產重估增值科目項下，在原撥補數額未轉回前，不得分派股息及其他用途，另依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因應商業會計法修正並自民國九十五年五月二十四日公告施行，其中第五十二條規定，固定資產、遞耗資產及無形資產重估發生之增值，應列為業主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另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九條，未實現重估增值係列於「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因此民國九十五年前三季財務報告之資產負債表中原列為資本公積項下之資產重估增值應予重分類至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未實現重估增值。

(十三)盈餘分配

1.本公司目前產業發展成熟，獲利穩定，惟鑑於未來數年仍有重大之擴充產能及垂直發展之計劃，故盈餘之分派，為就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特別盈餘公積後，就其餘額提撥員工紅利百分之二、董監事酬勞百分之五後，其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惟應就當年度股利分配總額之百分之三十以上，以現金分派之，其餘以股票股利方式發放。

2.本公司民國九十四年度及九十三年度皆為虧損撥補案，且分別以未實現重估增值157,333千元及103,427千元、法定盈餘公積零元及1,962千元彌補虧損。上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十四)庫藏股票

1.於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前三季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增減變動情形說明如下：

子公司名稱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95年前三季				
喜威世流通(股)公司	11,086,086	-	-	11,086,086
建泰國際(股)公司	4,903,965	-	-	4,903,965
欽泰國際(股)公司	140,819	-	-	140,819
	16,130,870	-	-	**16,130,870**
94年前三季				
喜威世流通(股)公司	10,868,712	217,374	-	11,086,086
建泰國際(股)公司	4,807,809	96,156	-	4,903,965
品泰(股)公司	8,437,011	168,740	8,605,751	-
品泰投資(股)公司	-	8,605,751	-	8,605,751
福客多商店(股)公司	3,011,289	60,226	-	3,071,515
欽泰國際(股)公司	-	140,819	-	140,819
	27,124,821	**9,289,066**	**8,605,751**	**27,808,136**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第二季起因對福客多商店(股)公司喪失控制能力，該公司持有本公司之股票由視為庫藏股票處理改為長期股權投資處理。

民國九十四年前三季因適用新修訂財務會計準則公報，致將欽泰國際(股)公司視為子公司，爰將其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

2.於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之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之市價分別為100,495千元及162,214千元。

3.依原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之規定，自民國九十一年一月一日起，子公司持有本公司之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惟子公司期末持有本公司股票市價低於帳面價值之差額，本公司應依持股比例計算其短期投資跌價損失或未實現長期股權投資跌價損失，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評價如有回升之部分，本公司得就該部分金額依持股比例迴轉特別盈餘公積，惟其中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作為短期投資，其金額僅可回升至民國九十一年一月一日子公司帳列備抵短期投資跌價損失之水準。前述有關特別盈餘公積之提列或迴轉，應併同其他非庫藏股之股東權益減項處理。

4.依前項規定，致使民國九十一年度起相關股東權益減項應作為特別盈餘公積提列或迴轉之數額與財務報表所列示之股東權益之減項不一致。有關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作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九月三十日計算之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分別為59,173千元及227,076千元，並於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前三季分別迴轉25,114千元及41,885千元，致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九月三十日帳列股東權益減項之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金額分別為84,287千元及268,961千元。

(十五)所得稅

1.本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前三季所得稅費用組成如下：

	95年前三季	94年前三季
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	$ 22	(198)
遞延所得稅費用	404	19,982
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費用	-	3,508
繼續營業部門所得稅費用	**$ 426**	**23,292**

上列遞延所得稅費用之組成項目如下：

	95年前三季	94年前三季
未實現銷貨毛利	$ 120	167
投資抵減	(428)	3,573
未實現兌換損失	-	174
呆帳損失	205	(36)
利息資本化	-	(51)
虧損扣抵	3,414	20,104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	(2,907)	-
退休金費用超限數	(4,092)	(3,963)
遞延所得稅資產本期提列備抵數	4,092	-
其他	-	14
遞延所得稅費用	**$ 404**	**19,982**

2.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為百分之二十五，並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開始適用「所得稅基本稅額條例」計算基本稅額。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前三季本公司損益表中所列稅前淨損依規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與所得稅費用間之差異列示如下：

	95年前三季	94年前三季
稅前淨損計算之所得稅額	$ (21,503)	3,717
調節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營業費用超限數	168	-
證券交易所得	-	(3,482)
投資抵減	-	3,573
資產減損損失	-	21,813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利益	19,067	(7,626)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	(425)	4,901
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費用	-	3,508
遞延所得稅資產本期提列備抵數	4,092	3,948
其他	(973)	(7,060)
繼續營業部門所得稅費用	**$ 426**	**23,292**

3.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與所得稅抵減及其個別所得稅影響如下：

	95.9.30			94.9.30		
		所得稅影響數			所得稅影響數	
	金額	流動	非流動	金額	流動	非流動
未實現銷貨毛利	$ 2,425	606	-	2,630	658	-
存貨跌價損失	1,949	487	-	1,949	487	-
投資抵減	8,482	8,482	-	7,602	7,602	-
備抵呆帳超限	65,515	16,379	-	62,988	15,747	-
利息資本化財稅差異	885	221	-	885	221	-
虧損扣抵	12,534	3,158	-	65,319	16,355	-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	11,627	2,907	-	-	-	-
權益法投資損失	42,807	-	10,702	42,807	-	10,702
退休金費用	186,871	-	46,718	164,370	-	41,092
閒置資產跌價損失	3,221	-	805	3,235	-	809
合計		32,240	58,225		41,070	52,603
減：備抵評價		-	(9,570)		-	(3,948)
淨額		**$ 32,240**	**48,655**		**41,070**	**48,655**

4.本公司依據促進產業升級條例之規定取得之投資抵減，可自當年度起五年內抵減各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其每年得抵減總額以不超過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百分之五十為限，惟最後一年之抵減金額不在此限。截至民國九十五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因投資自動化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材培訓等支出及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依法得享受投資抵減，其尚未抵減之稅額及最後可抵減年度如下：

發生年度	可抵減金額	最後可抵減年度
民國九十二年度	$ 1,762	民國九十六年度
民國九十三年度	3,640	民國九十七年度
民國九十四年度	1,762	民國九十八年度
民國九十五年前三季	1,318	民國九十九年度
	$ 8,482	

5.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九十二年度。

6.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95.9.30	94.9.30
屬八十六年度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 -	-
屬八十七年度以後之未分配盈餘	(86,436)	(8,423)
	$ (86,436)	**(8,423)**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215,282**	**165,495**

	94年度(實際)	93年度(實際)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 %	- %

(十六)每股盈餘

每股盈餘按發行在外流通股數加權平均計算，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則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不按增資股流通期間計算。另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號「庫藏股票會計處理準則」規定，子公司持有母公司之股份，視為母公司之庫藏股，計算其流通在外股數。於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前三季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流通在外普通股權平均股數計算如下：

	95年前三季	94年前三季
加權流通在外股數	320,243,369	322,569,838
減：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視為本公司庫藏股數	(16,130,870)	(27,808,136)
調整後加權流通在外股數	**304,112,499**	**294,761,702**

(十七)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1.公平價值之資訊

(1)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資訊如下：

	95.9.30		94.9.30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92,373	192,373	168,036	168,036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89,597	88,854	38,000	38,000
應收票據及款項	1,080,773	1,080,773	1,188,551	1,188,55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367,450	367,450	392,600	392,60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3,640	73,640	75,554	75,554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084,754	2,940,414	2,109,264	2,969,17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38,027	138,027	21,473	21,473
其他金融資－-流動	10,122	10,122	12,615	12,615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9,675	9,675	14,235	14,235
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394,390	394,390	747,006	747,006
應付短期票券	330,000	330,000	250,000	250,000
應付票據及款項(未含關係人)	315,027	315,027	320,753	320,753
其他金融負債－流動	41,641	41,641	75,087	75,087
其他金融負債－非流動	23,467	23,467	15,370	15,370
長期借款	1,995,945	1,995,945	1,700,000	1,700,000
利率交換合約	-	300,000 (合約金額)	-	1,500,000 (合約金額)

2.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商業本票、應收/應付票據及帳款、短期銀行借款。

(2)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所使用之估計與假設係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3)長期借款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本公司因長期借款係約定浮動利率，其帳面價值即等於公平價值。

3.本公司以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及以評價方法估計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明細如下：

	95.9.30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式估計之金額
金融資產：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 89,597	-
金融負債：		
利率交換合約	-	15,104

4.本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前三季因以評價方法估計之公平價值變動而認列為當期利得之金額為15,104千元。

5.本公司民國九十五年九月三十日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為139,104千元，金融負債為724,390千元；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負債為1,995,945千元。

6.財務風險資訊

(1)市場風險

本公司持有之權益證券係分類為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因此類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衡量，因此本公司將暴露於權益證券市場價格變動之風險。

(2)信用風險－信用風險顯著集中

本公司主要的潛在信用風險係源自於現金及約當現金與應收帳款之金融商品。本公司現金存放於不同之金融機構。約當現金包括信用評等優良之公司所發行的商業本票，以及投資貨幣市場證券。本公司控制暴露於每一金融機構之信用風險，而且認為本公司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不會有重大之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虞。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前三季銷售予二家特定客戶分別佔本公司各該年度銷貨淨額之54%及53%，該二家特定客戶均為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其經營業務主要為批發零售業及製造加工販售業，與本公司之產業相關。為減低信用風險，本公司持續地評估該些被投資公司之財務狀況，視情況要求對方提供或增加擔保或保證。本公司已定期評估應收帳款回收之可能性並提列備抵呆帳，相關呆帳損失總額在管理當局預期之內。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九月三十日，應收帳款餘額之54%及53%均係由該二家客戶組成，使本公司有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形。

(3)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所持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除具有槓桿倍數效果之利率交換合約外，無法於市場上以合理價格出售之可能性極小，故變現流動風險並不重大。

本公司投資之受益憑證均具有活絡市場，故預期可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金融資產。另本公司投資之權益商品除被投資公司全家便利商店(股)公司及中信證券(股)公司外均無活絡市場，故預期具有流動性風險。

(4)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之短期及長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其短期及長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市場利率增加1%，將使本公司現金流出增加27,203千元。

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建泰國際(股)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喜威世流通(股)公司	〃
欽泰國際(股)公司	〃
品泰(股)公司	〃
福客多商店(股)公司	〃
中聯油脂(股)公司	〃
泰山(開曼)投資公司	〃
創新物流(股)公司	本公司之董事擔任該公司董事長

(二)與關係人之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銷　　貨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前三季銷售予關係人之明細如下：

	95年前三季		94年前三季	
	金額	佔本公司銷貨淨額百分比	金額	佔本公司銷貨淨額百分比
建泰國際(股)公司	$ 28,425	1 %	31,405	1 %
欽泰國際(股)公司	51,809	1 %	45,850	1 %
品泰(股)公司	1,184,001	34 %	1,215,696	34 %
中聯油脂(股)公司	677,095	20 %	661,878	19 %
	$ 1,941,330	**56 %**	**1,954,829**	**55 %**

本公司飲料及油品部分之銷售通路，主要為福利總處、各福利站及關係人，而對福利總處及各福利站之銷售需分別支付代送商佣金，故銷售價格較關係人為高；除銷售予欽泰國際(股)公司，因其主係供外銷，故銷售價格較低外，與一般經銷價格尚無重大差異。收款條件為：品泰(股)公司－食品均為旬結70天；油脂均為旬結開立75天期票；冷藏均為月結開立75天期票。建泰國際(股)公司均為旬結開立60天期票。欽泰國際(股)公司均為月結開立60天期票。

本公司之銷貨金額係為已扣除銷售獎勵金後之銷貨淨額。

另本公司銷售與中聯油脂(股)公司之黃豆粉，係依市價減除相關銷售費用後為其銷貨價格，收款期間為45天～60天內收現。

本公司與上述關係人間之未實現銷貨毛利已依股權比例予以銷除，請詳附註四(五)之說明。

2.收受勞務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前三季由關係人提供之勞務金額明細如下：

運費 關係人名稱	95年前三季	94年前三季
創新物流(股)公司	**$ 39,796**	**36,160**

本公司由關係人提供之勞務，其運費價格與一般貨運廠商無重大差異，付款條件為每月結算二次，並開立45天期票據。

加工費用 關係人名稱	95年前三季	94年前三季
中聯油脂(股)公司	**$ 71,200**	**67,521**

上述之加工費用係本公司支付予關係人之黃豆油加工支出；另本公司無其他委託非關係人加工之交易。

3.支付廣告費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前三季支付予關係人之廣告費金額明細計有：

	95年前三季	94年前三季
創新物流(股)公司	**$ 852**	**857**

本公司支付上述關係人之廣告費用，主係因在其自動販賣機及運輸車輛上列示本公司之產品標誌而支付之款項。

4.租賃合約

(1)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前三季出租辦公大樓、廠房、機器設備及車輛予關係人所產生之租金收入如下：

承租人	租賃標的	金額	佔本公司租金收入百分比	期間	收取方法
95年前三季					
喜威世流通(股)公司	土地、廠房及機器設備	$ 12,857	57 %	95.01.01~95.12.31	每季收款一次
〃	房屋	30	- %	95.01.01~95.12.31	每月收款一次
建泰國際(股)公司	房屋	271	- %	95.01.01~95.12.31	每月收款一次
福客多商店(股)公司	房屋	2,871	13 %	95.01.01~95.12.31	每月收款一次
創新物流(股)公司	房屋	493	2 %	95.01.01~95.12.31	每月收款一次
〃	土地	348	2 %	90.01.01~99.12.31	每月收款一次
品泰(股)公司	房屋	778	3 %	95.01.01~95.12.31	每月收款一次
合計		**$ 17,648**	**77 %**		
94年前三季					
喜威世流通(股)公司	土地、廠房及機器設備	$ 12,857	57 %	94.01.01~94.12.31	每季收款一次
〃	房屋	90	- %	94.01.01~94.12.31	每月收款一次
建泰國際(股)公司	房屋	255	1 %	94.01.01~94.12.31	每月收款一次
福客多商店(股)公司	房屋	2,871	13 %	94.01.01~94.12.31	每月收款一次
創新物流(股)公司	房屋	390	2 %	94.01.01~94.12.31	每月收款一次
〃	土地	270	1 %	90.01.01~99.12.31	每月收款一次
品泰(股)公司	房屋	778	3 %	94.01.01~94.12.31	每月收款一次
合計		**$ 17,511**	**77 %**		

(2)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前三季向關係人承租辦公室所產生之租金支出如下：

出　租　人	租賃標的	金額	佔本公司租金支出百分比	期　間	支付方式
95年前三季					
喜威世流通(股)公司	房　屋	$ 932	12 %	95.01.01~95.12.31	每月支付一次
〃	房　屋	315	4 %	95.01.01~95.12.31	每月支付一次
欽泰國際(股)公司	房　屋	292	4 %	95.01.01~95.12.31	每月支付一次
		$ 1,539	**20 %**		
94年前三季					
喜威世流通(股)公司	房　屋	$ 932	16 %	94.01.01~94.12.31	每月支付一次
〃	房　屋	315	6 %	94.01.01~94.12.31	每月支付一次
欽泰國際(股)公司	房　屋	292	5 %	94.01.01~94.12.31	每月支付一次
		$ 1,539	**27 %**		

5.債權債務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應收(付)款項情形如下：

	95.9.30		**94.9.30**	
	金　額	**%**	**金　額**	**%**
應收票據－關係人：				
品泰(股)公司	$ 331,301	80	357,125	85
建泰國際(股)公司	4,291	1	1,841	-
欽泰國際(股)公司	11,656	3	6,209	2
中聯油脂(股)公司	64,501	16	54,787	13
合計	**$ 411,749**	**100**	**419,962**	**100**
應收帳款－關係人：				
品泰(股)公司	$ 105,239	52	121,345	41
建泰國際(股)公司	7,259	4	10,533	4
欽泰國際(股)公司	5,822	3	4,916	2
中聯油脂(股)公司	83,106	41	95,984	32
品泰投資(股)公司	-	-	62,610	21
創新物流(股)公司	-	-	648	-
合計	**$ 201,426**	**100**	**296,036**	**100**

上述應收品泰投資(股)公司之帳款計62,610千元，主係因品泰(股)公司辦理水平分割而將其債務分割予新設之品泰投資(股)公司。於民國九十四年九月三十日止該應收帳款有延遲收款之情事。

	95.9.30		94.9.30	
	金額	%	金額	%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泰山(開曼)投資公司	$ 116,388	84	-	-
建泰國際(股)公司	20,698	15	20,596	96
喜威世流通(股)公司	198	-	263	1
其　　他	743	1	614	3
合計	**$ 138,027**	**100**	**21,473**	**100**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列其他金融負債－流動)				
創新物流(股)公司	$ 10,433	73	10,956	80
品泰(股)公司	1,833	13	1,302	10
中聯油脂(股)公司	1,530	11	1,054	8
其他	466	3	380	2
合計	**$ 14,262**	**100**	**13,692**	**100**

6.資金融通

(1)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前三季資金貸與關係人帳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明細如下：

	最高餘額					
關係人	日期	金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本期利息收入	應收利息
95年前三季						
泰山(開曼)投資公司	95.04	$ 116,388	**116,388**	2.10%	**1,077**	-
94年前三季						
泰山(開曼)投資公司	94.03	$ 83,465	-	2.00%	**159**	-

(2)於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對於應收關係人帳款建泰國際(股)公司逾對其授信期間90天轉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金額及其帳齡分佈情形如下：

	超過授信期間天數			
95.9.30	**90～180**	**180～360**	**360以上**	**合　計**
其他應收款	$ -	-	20,392	20,392
減：備抵呆帳	-	-	-	-
淨額	**$ -**	**-**	**20,392**	**20,392**
94.9.30				
其他應收款	$ -	-	20,392	20,392
減：備抵呆帳	-	-	-	-
淨額	**$ -**	**-**	**20,392**	**20,392**

7.其他

(1)本公司替中聯油脂(股)公司、泰山(開曼)投資公司及建泰國際(股)公司之銀行融資背書保證情形，請詳附註七(二)至七(四)之說明。

(2)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前三季支付物流費、促銷費與贈品費等予關係人之明細如下：

關係人名稱	95年前三季	94年前三季
品泰(股)公司	**$ 3,658**	**3,968**

(3)於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前三季，本公司之部份自動販賣機無償提供予建泰國際(股)公司使用，另自用部分支付維護費分別為1,738千元及1,837千元。

(4)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前三季向關係人收取資訊服務費之明細如下：

	95年前三季	94年前三季
喜威世流通(股)公司	$ 360	450
建泰國際(股)公司	86	86
創新物流(股)公司	349	343
合計	**$ 795**	**879**

(5)於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九月三十日由喜威世流通(股)公司提供地上物為本公司之借款擔保，擔保品之未折減餘額分別為2,825千元及2,935千元。

六、質押資產

於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九月三十日止，本公司提供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如下：

標的物	95.9.30	94.9.30	擔保用途
固定資產(帳面價值)	$ 776,942	785,655	長期借款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855	895	外勞保證
合計	**$ 777,797**	**786,550**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於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為購料已開立而尚未使用信用狀金額分別約為USD4,978千元、EUR189千元及USD6,156千元、EUR149千元。

(二)於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承諾替中聯油脂(股)公司之銀行融資背書保證總額度分別為202,500千元及297,500千元。

(三)於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承諾替泰山(開曼)投資公司之銀行融資背書保證總額度為USD6,000千元及USD3,600千元。

(四)於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承諾替建泰國際(股)公司銀行融資背書保證總額度均為30,000千元。

(五)於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因短期借款及委託他人代工已提供之保證票據皆為122,460千元。

(六)於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為所推出工程與客戶簽訂之預售房地合約總價分別為409,438千元及193,493千元，已依約收取39,094千元及49,483千元。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其　　他

(一)資產、負債之流動性分析

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與營建業務有關之資產負債流動性分析如下：

	預期十二個月內收回或償付	預期超過十二個月內收回或償付	合計
95.9.30			
待售房地	$ -	35,862	35,862
在建房地	-	146,159	146,159
預收房地款(帳列其他金融負債－流動)	776	39,094	39,870
	$ 776	**221,115**	**221,891**
94.9.30			
待售房地	**$ 32,409**	**10,421**	**42,830**

(二)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95年前三季			94年前三季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89,943	102,623	192,566	90,663	97,828	188,491
勞健保費用	5,886	5,858	11,744	5,725	3,996	9,721
退休金費用	10,542	16,037	26,579	9,830	14,996	24,826
其他用人費用	6,428	3,967	10,395	6,291	4,029	10,320
折舊費用(註)	32,610	5,266	37,876	37,318	5,659	42,977
折耗費用	-	-	-	-	-	-
攤銷費用	-	213	213	-	240	240

註：於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前三季本公司折舊費用帳列為營業外費用及損失金額分別為937千元及1,958千元。

(三)重分類

民國九十四年前三季財務季報表為配合民國九十五年前三季財務季報表之表達方式，已作適當重分類，該重分類對財務季報表之表達無重大影響。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名稱	價值		
0	本公司	泰山(開曼)投資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16,388	116,388	2.10 %	2	-	償還借款	-	-	-	325,867	1,303,466

註1：資金貸與性質如下：

(1)有業務往來者。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2：本公司資金貸與作業辦法對資金貸放總限額及單一企業貸放之限額，訂定額度如下：

(1)對單一企業資金貸放最高(因業務往來關係)限額為最近期淨值之10%或業務往來金額之120%。

(2)對單一企業資金貸放最高(因融通之必要)限額為最近期淨值之10%或該請求公司淨值之50%。

(3)資金貸放最高總額限額為最近期淨值之40%。

2.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背書保證者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公司名稱	公司名稱	關係(註2)						
0	本公司	泰山(開曼)投資公司	1	651,733	198,588	198,588	-	6.09 %	1,629,333
0	本公司	中聯油脂(股)公司	2	651,733	252,500	202,500	-	6.21 %	1,629,333
0	本公司	建泰國際(股)公司	1	651,733	30,000	30,000	-	0.92 %	1,629,333

註1：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種類如下所示：

(1)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50%之子公司

(2)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2：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辦法對背書保證責任總額及單一企業背書之限額，訂定額度如下：

(1)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為最近期淨值之20%。

(2)背書保證最高限額為最近期淨值之50%。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股或單位數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元/股)	
本公司	股票－建泰國際(股)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註4	9,686,398	$ 11,241	98.84	3.01	註1、2
〃	股票－喜威世流通(股)公司	〃	〃	27,783,984	141,081	93.05	6.71	註1、2
〃	股票－欽泰國際(股)公司	〃	〃	2,140,000	20,499	41.96	9.80	註1
〃	股票－品泰(股)公司	〃	〃	22,198,689	-	100.00	(0.76)	註2
〃	股票－泰山（開曼）投資公司	〃	〃	12,090,000	229,131	100.00	18.95	
〃	股票－中聯油脂(股)公司	〃	〃	15,000,000	163,826	25.00	10.91	
〃	股票－福客多商店(股)公司	〃	〃	13,299,981	57,933	35.00	2.43	註2
〃	股票－全家便利商店(股)公司	〃	〃	47,800,860	1,460,843	21.95	50.50	
〃	股票－全台物流(股)公司	〃	〃	10,000	200	-	13.34	
〃	股票－微風數位科技(股)公司	－	註5	147,000	1,470	2.94	1.14	
〃	股票－中華貿易開發(股)公司	－	〃	2,788	28	-	22.83	
〃	股票－光大穀物（股）公司	－	〃	1,152,893	11,529	11.53	11.03	
〃	股票－中信證券(股)公司	－	註6	36,562,223	367,450	1.43	9.81	註3
〃	股票－達虹科技(股)公司	－	註5	319,815	6,105	0.54	0.11	
〃	股票－百萬網數位國際(股)公司	－	〃	17,350	2,500	1.16	6.78	
〃	股票－中經合全球創業投資(股)公司	－	〃	2,666,667	26,666	3.33	9.88	
〃	股票－新東陽(股)公司	－	〃	79,000	853	0.09	10.64	
〃	股票－創新物流(股)公司	本公司董事擔任該公司董事長	〃	1,358,480	15,352	13.26	9.94	
〃	股票－行誠企業(股)公司	－	〃	1,117,000	9,137	6.98	3.35	
〃	股票－玉山金融控股(股)公司	－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460,000	9,763	-	19.61	

註1：已扣除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部份，請詳附註四(五)。

註2：已扣除有減損跡象認列之減損損失。

註3：已扣除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註4：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註5：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註6：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品泰(股)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銷貨	(1,184,001)	(34) %	開立70~75天期票	-	非關係人為次月結	436,540	40 %	
〃	中聯油脂(股)公司	〃	〃	(677,095)	(20) %	45~60天內收現	-	無法比較	147,607	14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品泰(股)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應收帳款	105,239	4.13	-	-	35,770	-
			應收票據	331,301				146,659	
〃	中聯油脂(股)公司	〃	應收帳款	83,106	5.68	-	-	35,332	-
			應收票據	64,501				40,420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請詳附註四(二)及四(十七)。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喜威世流通(股)公司	彰化縣員林鎮浮圳路二段525號	物流配送	$ 321,536	321,472	27,784,984	93.05%	141,081	(8,526)	(7,063)	註一、三
	建泰國際(股)公司	彰化縣員林鎮浮圳路二段505號	食品飲料批發零售及自販機業務	95,704	95,704	9,686,398	98.84%	11,241	(6,098)	(6,027)	註一、二、三
	欽泰國際(股)公司	長安東路二段99號4樓之1	進出口貿易	13,000	13,000	2,140,000	41.96%	20,499	4,401	1,847	註一
	品泰(股)公司	彰化縣員林鎮浮圳路二段463號2樓	油脂食品批發零售	221,984	221,984	22,198,689	100.00%	-	(83,654)	(65,654)	註一、二、三
	中聯油脂(股)公司	台北市南京東路二段150號3樓	豆類產品製造加工販售	150,840	150,840	15,000,000	25.00%	163,826	24,185	5,832	註二
	福客多商店(股)公司	台北市南京東路二段178號14樓	經營連鎖超商	273,157	260,758	13,299,981	35.00%	57,933	(218,631)	(73,053)	註三
	泰山(開曼)投資有限公司	HUNTLANBUILDING, P.O. BOX2804,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投資	398,568	398,568	12,090,000	100.00%	229,131	(29,389)	(29,389)	
	全家便利商店(股)公司	台北市中山北路二段61號7樓	連鎖便利商店之經營與投資	1,415,727	1,415,727	47,800,860	21.95%	1,460,843	473,586	97,240	
	全台物流(股)公司	台北縣林口鄉西林村中正路226號1樓	經營各種商品批發配送、製造買賣業務及進出口貿易業務等	-	200	10,000	0.05%	200	2,739	-	

註一：已扣除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為庫藏股票處理部分，請詳附註四(五)。

註二：已銷除聯屬公司間交易之未實現損益。

註三：已銷除有減損跡象認列之減損損失。

2.資金貸與他人：無。

3.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4.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元/股)	
建泰國際(股)公司	股票－欽泰國際(股)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之公司	註2	184,000	1,638	3.61	9.80	註1
〃	股票－參瑟半導體(股)公司	－	註3	100,000	-	-	-	
〃	股票－泰山企業(股)公司	對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註5	5,002,043	28,100	1.56	6.23	
〃	股票－彥武企業(股)公司	－	註3	55,000	-	-	-	
〃	股票－桂宏企業(股)公司	－	〃	22,000	-	-	-	
〃	股票－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股)公司	－	註4	15,407	279	-	7.60	
〃	股票－華隆(股)公司	－	〃	5,176	519	-	-	
〃	股票－中興電工機械(股)公司	－	〃	6,352	156	-	18.80	
〃	股票－太平洋電線電纜(股)公司	－	〃	2,638	70	-	-	
〃	股票－楠梓電子(股)公司	－	〃	1,060	50	-	11.05	
〃	股票－光寶科技(股)公司	－	〃	8,501	1,512	-	40.85	
〃	股票－旺宏電子(股)公司	－	〃	1,120	57	-	10.15	
〃	股票－矽統科技(股)公司	－	〃	3,894	330	-	14.75	
〃	股票－華邦電子(股)公司	－	〃	1,195	86	-	9.95	
〃	股票－寶祥實業建設(股)公司	－	〃	27,425	674	-	-	
〃	股票－大榮汽車貨運(股)公司	－	〃	15,524	729	-	17.10	
〃	股票－台新金融控股(股)公司	－	〃	53,064	886	-	16.75	
〃	股票－台東區中小企業銀行(股)公司	－	〃	12,838	1,041	-	1.08	
〃	股票－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公司	－	〃	52,475	1,406	-	13.75	
〃	股票－新光金融控股(股)公司	－	〃	15,493	1,168	-	30.45	
〃	股票－天剛資訊(股)公司	－	〃	5,438	181	-	-	
〃	股票－中信證券(股)公司	－	註5	47,105	898	-	9.81	
〃	股票－萬泰商業銀行(股)公司	－	註3	52	1	-	11.95	
欽泰國際(股)公司	股票－宏碁電腦(股)公司	－	註4	9,553	295	-	56.10	
〃	股票－中興紡織(股)公司	－	〃	22,470	467	-	0.36	
〃	受益憑證－富邦精銳中小基金	－	〃	300,000	3,018	-	7.28	
〃	受益憑證－荷銀精選債券基金	－	〃	620,165	7,000	-	11.2948	
〃	受益憑證－玉山新紀元基金	－	〃	238,782	2,500	-	10.8134	
〃	股票－皇上生物科技(股)公司	－	註3	55,000	2,200	-	-	註1
〃	股票－如億生物科技(股)公司	－	〃	100,000	1,000	-	-	註1
〃	股票－泰山企業(股)公司	對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註5	143,635	2,669	0.04	6.23	
〃	股票－創新物流(股)公司	－	註3	13,680	137	0.13	9.94	註1
喜威世流通(股)公司	受益憑證－倍立強選基金	－	註4	960,079.90	10,000	-	10.43	
〃	受益憑證－元大亞洲基金	－	〃	951,529.10	10,000	-	10.50	
〃	股票－全台物流(股)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註2	9,904,500	153,006	49.52	13.34	註1
〃	股票－全家便利商店(股)公司	同為泰山企業(股)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6,000	295	-	50.50	
〃	股票－欽泰國際(股)公司	〃	〃	29,440	160	0.58	9.80	註1
〃	股票－福客多商店(股)公司	〃	註2	1,396,000	31,828	3.67	2.43	註1
〃	股票－泰山企業(股)公司	對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註5	11,086,086	69,066	3.23	6.23	
泰山(開曼)投資公司	股票－泰山企業(昆山)食品廠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子公司	註2	-	USD 1,945	100.00	-	
〃	股票－泰山企業(漳州)食品有限公司	〃	〃	-	USD 8,382	100.00	-	

註1：非上市（櫃）公司，並無市價可循，故依每股股價淨值列示，以供參考。
註2：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註3：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註4：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註5：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並已扣除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註6：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5.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股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初		買入		賣出				期末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額
喜威世流通(股)公司	建弘台灣債券基金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	－	-	-	6,162,091.50	86,000	6,162,091.60	86,031	86,000	31	-	-
〃	建弘全家福基金	〃	－	－	49,359.82	8,007	621,060.38	101,000	670,420.20	109,045	109,007	38	-	-
〃	倍立寶元基金	〃	－	－	-	-	5,313,695.80	64,000	3,242,029.40	39,011	39,000	11	2,071,666.40	25,000

6.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品泰(股)公司	泰山企業(股)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同，並對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進貨	$ 1,184,001	100 %	70~75天	無其他非關係廠商可供比較	－	436,540	90 %	
福客多商店(股)公司	喜威世流通(股)公司	與本公司同為泰山企業(股)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銷貨	(74,549)	2 %	貨到15~48天且用匯款方式支付貨款	〃	－	11,062	10 %	
			進貨	681,030	30 %	〃	〃	－	(124,381)	30 %	
喜威世流通(股)公司	福客多商店(股)公司	〃	銷貨	(681,030)	(81) %	月結35~45天	〃	－	124,381	60 %	
			進貨	74,549	9 %	〃	〃	－	(11,062)	7 %	

9.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喜威世流通(股)公司	福客多商店(股)公司	與本公司同為泰山企業(股)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應收帳款：121,821	7.06	-	－	102,704	-

10.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三)大陸投資資訊：

1.投資概況：

本公司民國九十五年九月三十日對大陸之投資概況如下：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2)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台灣之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泰山企業(昆山)食品廠有限公司	經營生產銷售食品、飲料、點心、罐頭等產品	美金 5,500	註1	美金 2,500	-	-	美金 2,500	100 %	USD 131	USD 1,945	-
泰山企業(漳州)食品有限公司	從事經營未發酵及未加料製造及銷售業務。酒精之食品、果汁、飲料	美金 8,000	註1	美金 2,400	-	-	美金 2,400	100 %	USD (227)	USD 8,382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USD 6,238	USD 14,900	NTD 1,303,466

註1：透過第三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2：除泰山企業(漳州)食品有限公司係依據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核閱簽證之財務報表外，餘均取具其自編同期間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

2.本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前三季並無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因部門之營收比例無重大變動，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三號第25段規定，於編製期中財務報表時得不揭露部門別財務資訊。